

# 昌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文件要求，编制并发布昌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以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6 部分组成。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联系昌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联系电话：0536-6221387。

##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县住建局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创新公开形式，丰富公开手段，全面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及时、准确发布住建工作信息，持续提升服务群众质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4 年，通过昌乐县人民政府官网住建局专栏公开政务信息 92 条，通过“昌乐县住建局”公众号发布住建动态 81 条。主要涉及机构职能、组织管理、工作信息、建议提案等信息，及时向社会发布住建工作动态，回应群众关注的重点问题。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4年，我局共受理信息公开申请6件，其中，网上申请5件，书面申请1件，按时答复率100%，未出现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加强信息审查。落实政务信息公开审查机制，规范审查流程，对拟公开的信息严格开展保密检查、信息发布审核等工作，确保公开内容准确，符合公开要求。二是加强信息发布提醒。结合住建工作实绩，督促各科室单位根据信息发布时限要求，定期更新发布信息。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一是指导燃气、供热企业在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平台按时更新发布相关民生领域信息。二是优化政务新媒体功能，进一步完善“昌乐县住建局”微信公众号栏目设置，利用全民城管随手拍互动功能，及时处办群众反映的城市管理问题。三是用好现有县级平台，及时在昌乐县人民政府官网发布工作信息，通过“爱昌乐APP”“今日昌乐”公众号发布住建工作动态，累计发布信息200余条。

**（五）监督保障情况。**一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组织领导，明确办公室为信息公开工作机构，由1名分管领导牵头负责全局政务公开工作，1名工作人员具体负责全局政务公开联络管理工作，协调有关科室及时报送政务公开信息内容。二是加强政务公开学习培训，按时参加县政府办公室组织的学习培训，并组织各科室单位学习上级关于政务公开工作各项政策文件，不断提高政府信

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三是加强信息宣传，及时总结报送政务公开工作经验，2项典型做法被市府办《政务公开》刊发推广，2项典型做法被县府办《政务公开》刊发推广。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6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1	0	0	0	0	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5	1	0	0	0	0	6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5	1	0	0	0	0	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昌乐县住建局的政务公开工作扎实开展，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为：一是部分政务公开信息更新不及时，公开内容不完整现象。二是信息公开形式比较单一，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与公众期盼和需求相比仍有一定差距，主动公开意识和参与度有待加强。

针对上述问题，下一步将着力抓好以下工作：一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加强政务公开领导机构建设，落实专门科室和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指南和公开目录，定期进行检查，及时更新。二是加强政务公开工作培训，定期组织各科室学习政务公开有关政策文件，明确各自领域内需公开的内容及时间。三是创新公开形式，结合工作实际，通过举办活动、开展走访等形式主动公开与群众相关的信息，增强群众参与度。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2024 年，我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 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根据县政府办公室关于政务公开工作要求，涉及我局责任事项已全部落实到位。

**(三) 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2024 年，我局共承办人大建议、政协提案 29 件，其中人大代表建议 8 件，政协委员提案 21 件，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满意率和见面答复率均为 100%，已在政府网站进行了公开。

**(四)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县住建局创新政务信息公开形式，结合供暖工作，开展供热知识宣传进社区活动，发放供热宣传材料 4000 余份，征求意见和建议 60 余条。结合住宅工程质量提升，先后开展 6 次“先验房后收房”活动，实现质量问题早发现、早处理、早解决。

**(五) 报告数据统计说明。**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六) 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七) 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报告的事项。**无。

昌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 1 月 7 日